

#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2023 年的审计资质及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73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

#### 3. 业务规模

立信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7.65 亿元。

2023 年度立信共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32 亿元。所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等行业，其中服务医药制造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5 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立信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经审计，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立信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识别出的特别风险、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 **1. 资质审查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立信及项目人员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

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 2. 审计工作监督情况

(1) 公司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项目的负责人及注册会计师们进行了审前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立信事务所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确保工作安排是合理的，积极保障公司年审工作的正常运行。

(2) 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与立信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且听取了和信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的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在了解相关情况后及时解决问题，并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避免工作中出现不合规的情形。同时，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在立信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了其编制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3) 在取得立信事务所提交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后，对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确保和信事务所编制的报告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

##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本着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公司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保证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上海神奇制药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